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10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1.42 元，募集资金总额 745,560,000.00 元，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收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697,098,600.00 元（已扣除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 48,461,400.00 元），减除其他发行费用 8,378,662.26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688,719,937.74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1030005 号”《验资报告》。

2、2017 年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前期投入置换
募集资金净额	688,719,937.74	
加：资金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2,278,606.34	
减：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00.00	
偿还银行贷款	68,949,700.00	
提升生产能力	57,560,875.11	77,734,632.67
提升管理能力	6,814,833.27	3,720,299.46
提升研发能力	13,059,816.43	87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22,288,387.1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制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陇海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交通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路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7年12月28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交通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及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以上专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止目前，《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2018年1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18年2月2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对不超过2.8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2018年2月起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了理财，具体理财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专户中。

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决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项目中“提升生产能力项目”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省交院工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检测公司”）为提升生产能力项目部分试验检测设备投入实施主体，计划使用募集资金2,500万元。检测公司于2018年5月10日在交通银行长江路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管理。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所发公告。

其中，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已于2018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

告编号：2018-105)。

公司于2019年1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19年2月13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对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母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各银行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账户余额	使用用途
中信银行郑州陇海路支行	8111101012600732094	153,123,400.00	147,134,123.71	提升研发能力
中国民生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608152635	25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郑州交通路支行	77210188000299284	167,630,200.00	24,821,584.06	提升生产能力
交通银行长江路支行	411899991010004196249	49,016,600.00	40,131,237.77	提升管理能力
交通银行长江路支行	411899991010004196650	68,949,737.74		偿还银行贷款
合计		688,719,937.74	212,086,945.54	

截至2019年6月30日，子公司检测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账户余额	使用用途
交通银行郑州长江路支行	411899991010004377937	25,000,000.00	10,201,441.60	提升生产能力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决策程序、存放、使用情况的监督及信息披露等均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做到专用账户存储管理、专款专用。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4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871.9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34.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871.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提升生产能力	否	16,763.02	16,763.02	2,197.54	13,529.55	80.71	2020.12.31	-	-	-	否
提升管理能力	否	4,901.66	4,901.66	320.44	1,053.52	21.49	2020.12.31	-	-	-	否
提升研发能力	否	15,312.34	15,312.34	1,016.90	1,392.98	9.10	2020.12.31	-	-	-	否
归还银行贷款	否	6,894.97	6,894.97		6,894.97	100	2018.3.31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100	2018.2.28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8,871.99	68,871.99	3,534.88	47,871.02	69.5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提升研发能力项目投入未达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上半年由于政府大气污染防治管控，科技研发楼建设项目进度受到严重影响，也直接影响到相关设备、软件等投资进度。 2、提升管理能力项目投入未达计划进度的主要原因：基于拟选择设备、软件的更新迭代速度较快，购置比选较为谨慎，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投资进度。目前，上述项目已恢复正常投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无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 8,232.49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 8,232.49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8】41030001 号），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可查阅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所发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	无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及披露 中存在的 问题 或其他 情况	
--------------------------------	--